



粉丝是那样一群人，他们明明没有睡着，你却叫不醒他

## 流量都去哪儿了

(武汉)鲁珊

流量明星正在成为一种奇怪的物种，一方面是主流价值观和清醒人群的鄙视对象，另一方面成为最快的漂亮脸蛋兑换券。

前两天《人民日报》这样的官媒都在喊话，流量明星若无演技终成流星。可惜喊话对象们听不见。他们不勤奋吗？错，正逢各大时装周春夏发布季，他们日飞千里，不睡懒觉，不倒时差，不惧辛苦，花蝴蝶一样勤奋地穿梭于大大小小的时装周，与大大小小的品牌相互试探，虽精疲力竭却强撑着不露分毫。

的确，流量明星正像一个水上浮标，它的奇怪呈现，来自水下生态的奇怪变化。流量明星标志着粉丝时代的深度化。粉丝是那样一群人，他们明明没有睡着，你却叫不醒他。

否则，你无法理解，记不住父母生日的年轻人，会让飞机在好莱坞上空划下18次王俊凯的名字，会买下18颗星星的命名来为他庆生。你也无法理解，为什么烂到家的《三生三世十里桃花》，粉丝们要奋力包场救票房做口碑。

有经济学家研究粉丝定律，如果一个人有1000个铁杆粉丝，基本就可以养活这个人了。那么，如果一张脸有1亿人认识，1000万关注，100万铁杆，10万深度沉迷，可以兑换些什么？

那么，你明白流量都去哪儿了，一张保质期短暂的漂亮脸蛋需要急速变现，怎么有时间去沉淀演技呢？

雅诗兰黛在年度报告里分析逆市上扬的原因，亚太区的理由是请了王凯做代言。你真信王凯是用了小棕瓶才保持紧致肌肤吗？或者姑娘们想通过它家的眼霜拥有王凯式的眼睛？

男明星代言化妆品，近年来是时尚圈中国地区的热潮，杨洋卖口红，吴亦凡卖气垫霜，鹿晗卖护肤——这真是颠覆性的消费逻辑，消费者不再因为喜欢产品而购买，而是因为喜欢人，就喜欢这人的一切。从需求购买到眼球购买，真让人五味杂陈。

更精明的商家也有公关分析，“中国市场跟国外不一样，国外的奢侈品消费者都是中年以上的人生赢家，奢侈品是他们身份地位的象征；而中国的年轻消费者越来越多，他们要靠奢侈品完成身份认同。”

你甚至可以综而述之，本来理性的中年群体是消费主力，但从商家看来，盲目的年轻群体更给力。有意思的是，这些用购买来追随偶像的年轻人，钱从哪里来？很多来自前者。就好比王俊凯的生日，一大群不能称为认识的人，送一大把石破天惊的土豪礼物，而这一大群人的钱，恐怕很多来自父母。父母们本人没有被子女记住生日，本人未必赞同这种匪夷所思的追逐，却仍对子女慷慨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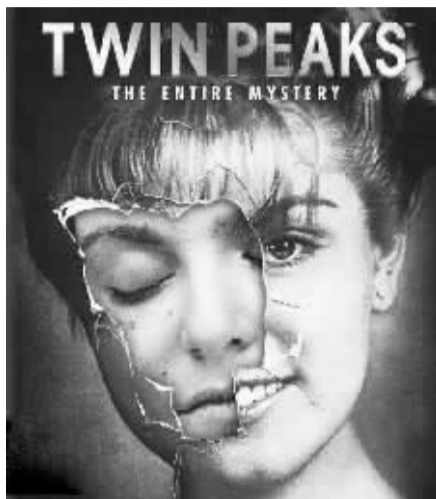
这两种爱，都很盲目。这恐怕是比流量去哪了，更让人忧心的事。



《双峰镇》之后的二十年，是美剧最巅峰的时期

## 双峰镇，美剧文学气质的里程碑

(兰州)韩松落



《双峰镇》是一出惊悚剧类美剧

这个夏天，最让美剧迷激动的事，是《双峰镇》剧集的回归。已确定的信息是，这一季不是前两季故事的重复，而是全新的第三季，一共有十八集，首集有120分钟，原剧中的重要演员，凯尔·麦克拉克伦、雪莉·李都将回归，许多和大卫·林奇在电影中合作过的明星，例如娜奥米·沃茨和劳拉·邓恩，都有大量戏份，大卫·林奇本人，则会在其中客串一个FBI官员。

这个剧之所以成为经典，是因为它构筑了一个“双峰世界”，这个世界，由一桩凶案拉开帷幕，某天早上，女高中生劳拉的尸体被包裹得严严实实地，放在河流上漂流，双峰小镇顿时人心惶惶。

随后，大卫·林奇通过一个外来者——联邦警探戴尔·古柏的眼睛来观察这个小镇子，凶案的线索一一浮现出来，人和人的纠葛被一一带出。

但《双峰镇》真的在拍一桩扑朔迷离的凶案么？显然不是。《双峰镇》的主角，是双峰小镇。

这个镇子当然是子虚乌有，但在所有人心中，它都必然是真实存在的，因为它是一个“世外桃源”的现代版，并且经典地揭示了，人们期望中的“现代桃源”是什么样。

《双峰镇》用一个悬念和一桩命案撑起了29集电视剧（在《犯罪现场》里大概已死了至少100个人），而且让人始终回味无穷，靠的就是弥漫在整部作品中那种令人沉迷、慵懒、不想动弹的桃花源般的小镇生活情境。

《双峰镇》或者其他“小镇凶案”故事，不只是想拍小镇，而是想构筑一个“双峰世界”。那些小镇小城小村，看起来那么安静祥和，会不会别有隐情，它们看起来温馨或者简陋，但它们有没有可能存在另一个世界，或者是另一个世界的入口？越简单，提供的联想越大，越安静，就越容易让人想到宇宙洪荒。

这类小镇子在虚构艺术作品中逐渐成为一类大家族，以寄托人们心中对安静、闲适生活的永恒期待，以及在安静生活中滋生出来的异想。《双峰镇》之后，出现了大量向它致敬的电视剧，它们通常以小镇凶案为主线，在很多设定上都和它极其相似：美丽的小镇上，少女被杀或者失踪，极富个性的警探降临小镇，开始寻找真相。《真探》《冰血暴》《棕榈湖警探》《谋杀》《妄想》《昭雪》《松林镇》《谜湖之巔》等等，都是“《双峰镇》后遗症”家族里的成员。M·奈特·沙马兰的《松林镇》，甚至一度被讹传为是翻拍自《双峰镇》。

《双峰镇》之后的二十年，是美剧最巅峰的时期，有人认为，美剧已成为我们这个时代的文学巨著，《绝命毒师》这样的作品，就是我们这个时代的《罪与罚》。正如法国《电影手册》所说的那样，在工业化的电影制造领域，美国电视剧的成就已超越了好莱坞的大多数电影。而这股潮流的开启者，正是《双峰镇》。



倒是剧目本身的“音乐性”以及演员的现场表现，才最能够抓住观众的心

## 《红楼梦》与西洋歌剧

(武汉)阿申

由美国旧金山歌剧院及华人梦之队创作的歌剧《红楼梦》在武汉首演成功，满堂喝彩，开本埠传统题材西洋原创歌剧之先河。

第一次进大剧院观赏歌剧的朋友们，对于老外扮演中国人颇不适应，尤其是诸如“林黛玉咏叹调”之类的玩意儿，既听不懂，也不一定觉得好听。再说了，《红楼梦》的故事家喻户晓，毋庸剧透，观众体验也谈不上什么“戏剧冲突”。如此说来，专事“讲故事”的歌剧就没有多大看头了？

看歌剧比不得足球比赛，知道了比赛结局再去看录像便索然无味；也比不得打麻将，明知会输，索性不打了发个红包算啦！看歌剧不仅是美的体验，更是自身参与其中的一场灵魂之旅。

在古代中国，“歌剧”的另一个名字叫做“戏剧”（或曰“戏曲”），是文学、音乐、表演以及舞美的大集合。事实上，观众并不在意剧本本身的“故事”性。无论《武松打虎》还是《长生殿》，情节早已为人所知，并无多少悬念。倒是剧目本身的“音乐性”以及演员的现场表现，才最能够抓住观众的心。西洋歌剧亦是如此，如果介绍歌剧情节，往往一句话便概括了。但这一句话要表演数小时，而且剧情之间，有时并无逻辑性。譬如两个情敌决斗，被刺的人居然可以伤口上带着匕首唱完一首冗长的咏叹调再死去，而下一幕时，死去的人又复活转世。不过，情节的单调以及逻辑的荒唐，在优美的音乐中都显得无足轻重。男高音、女高音、阉人歌手、乐队以及编剧、作曲、舞美等的出色表演，才是吸引观众的地方。

另外不要忘记，“观众”的角色也是绝不能忽视的。在歌剧院里，观众并不是附庸之物，他们会身不由己地将自己置于情景中去。而一旦“入戏”，那才大呼过瘾。司徒达记曾经历过一场歌剧，当时剧中的暴君将宝剑交给儿子，令他杀死他的妻子，于是全场的观众群情激愤，全都站起来要求没收那把宝剑。直到剧中暴君的儿子走下台，向观众保证如果再看下观看，便会看到他是去救她而不是去杀她。当然，如果剧目过于糟糕，演员的演技又实在无法恭维，与现场的观众形成不了共鸣，其结果也很令人难堪——歌剧院门前有人专门售卖臭鸡蛋或烂水果。

说到这里，对于西洋歌剧《红楼梦》在汉首演成功的喜悦，想必能够理解吧。



杨涟不仅是封建时代的廉吏，还是一个坚守信念、“清白忠贞”的传统“士”的形象

## 清官的可贵

(武汉)蔡家园

历史学家克罗齐说过，一切历史都是当代史。思想家胡适则说，历史是任人随意打扮的小姑娘。他们的话揭示了人类面对历史时的一种共同态度，那就是，言说历史都是着眼于当下的。因此，对于一个作家而言，写作历史小说绝不仅是为了还原历史，满足人们对往事的好奇，更重要的是要能以当代人的眼光穿透历史，表达新的审美发现和理性认知。就像姚雪垠讲的，“既要深入历史，还要跳出历史”，去激活历史场景和人物，对当代有所启迪。最近出版的长篇历史小说《清官杨涟》，就有很强的“以史为鉴”的意识。

杨涟是明朝湖广应山（今湖北广水）人，官至左副都御史。在常熟任知县时，他被朝廷考评为“天下第一廉吏”；后入朝为官，弹劾宦官魏忠贤，遭诬陷惨死狱中。小说着意将杨涟塑造成了一个封建时代的“清官”典型。元好问有诗云：“能吏寻常见，人信有清官。”不仅史书常常讴歌“清真”“清廉”“清介”“清明”等政治品格和理想人格，而且诗词歌赋、笔记小说中也充满了对“清官”的颂扬。公案小说中最著名的两大清官——包拯、海瑞，甚至被民间“神话化”。“清官”崇拜和迷信成为古代中国最普遍的政治意识形态。“清官”行政作为对非理想政治的一种补充，的确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从道德层面而言，“清官”文化无疑值得继承和弘扬，这也是《清官杨涟》的现实意义之所在。

其实，杨涟不仅是封建时代的廉吏，还是一个坚守信念、“清白忠贞”的传统“士”的形象。孔孟“士志于道”“士尚志”“士不可以不弘毅，任重而道远”的价值理念，顾炎武“明道救世”的精神，在他身上都有充分的体现；更为难得的是，面对黑暗势力，他还表现出“楚狂人”不屈不挠的抗争精神，直至献出自己的生命。古往今来，知识分子一贯被视为社稷胥骨、时代脊梁，对于推动社会进步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。在当下人文精神普遍沦失的情境下，这部历史小说呼唤理想知识分子人格的回归，显得更加可贵。

历史的经验告诉我们，封建社会的制度性腐败，仅靠清官是无力回天的。过于夸大清官对于历史进步的作用，甚至将政治清明完全寄托于个人道德的完善，是非常不靠谱的。社会政治的进步，就根本而言还是有赖于制度的完善。从理性反思的层面而言，《清官杨涟》尚有进一步开掘的空间。